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阿拉善盟中等职业学校（单位名称）的 CCAR147 基地第二批次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理实一体化实训桌椅（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硬管施工实训架（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钳工实训台（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剪板机（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折弯机（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空气压缩机（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劲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21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铆枪（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佛山市百马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78.30 万元，资产总额为 754.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风钻（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佛山市百马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78.30 万元，资产总额为 754.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大气数据仪（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航空多媒体教学、能力测试系统（含所有课件）（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常用工量具实训室（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电子类工具（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机械类工具（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特殊工装（标的名称），属于 零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445.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15.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12日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AMZCS-G-H-260024 第1包 2026-08-12 19:55:03

北京东方祥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026-08-12 19:55:03